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SAMSON PAPER HOLDINGS LIMITED

森信紙業集團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731)

於二零二二年一月三十一日舉行之股東週年大會之投票結果

茲提述森信紙業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通函(「通函」)及股東週年大會通告(「通告」)。除文義另有所指外，本公告所用詞彙具有通函所界定之相同涵義。

股東週年大會之結果

於二零二二年一月三十一日舉行之股東週年大會上，通告所載之所有建議決議案(「決議案」)已獲投票表決。本公司之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寶德隆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已獲委任為股東週年大會之點票監察員。

執行董事施姚峰先生、黃田勝先生及施晨燁女士；非執行董事程東方先生、李勝峰先生及蔡偉康先生；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趙琳先生、黃耀傑先生及曹美婷女士已出席股東週年大會。

於股東週年大會日期，本公司之已發行股份總數為1,414,600,832股股份，即賦予股東權利出席股東週年大會並於會上投票贊成或反對決議案之股份總數。按上市規則第13.40條所載，概無股份賦予任何股東權利出席股東週年大會且於會上放棄投票

贊成決議案，且概無股東需要根據上市規則在股東週年大會上放棄投票。概無股東曾在通函內表明其有意在股東週年大會上投票反對任何決議案。

董事會欣然宣佈，所有決議案已獲股東在股東週年大會上以投票表決方式正式通過。在股東週年大會上有關決議案之投票結果如下：

普通決議案		票數(概約%)	
		贊成	反對
一.	省覽及採納本公司截至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及董事(「董事」)與核數師報告。	994,832,306 (100%)	0 (0%)
二.	省覽及採納本公司截至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及董事與核數師報告。	994,832,306 (100%)	0 (0%)
三.	續聘羅申美會計師事務所為本公司核數師，並授權董事會釐定其酬金。	994,832,306 (100%)	0 (0%)
四.	授予董事一般性授權以配發、發行及處理本公司股份，有關詳情載於通告第4項之第A項。	994,832,306 (100%)	0 (0%)
五.	授予董事一般性授權以購回本公司普通股，有關詳情載於通告第4項之第B項。	994,832,306 (100%)	0 (0%)
六.	藉加入不超過本公司根據通告第4項之第C項購回之股份數目之股份，擴大授予董事以配發、發行及處理本公司股本中額外股份之一般性授權。	994,832,306 (100%)	0 (0%)

上述決議案僅以概要方式作出描述。全文載於通告內。

由於超過50%票數投票贊成上述各項決議案，故所有決議案已在股東週年大會上以投票表決方式獲正式通過為本公司之普通決議案。

承董事會命
森信紙業集團有限公司
執行董事
施姚峰先生

香港，二零二二年一月三十一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成員包括三名執行董事施姚峰先生、黃田勝先生及施晨燁女士、三名非執行董事程東方先生、李勝峰先生及蔡偉康先生，以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趙琳先生、黃耀傑先生及曹美婷女士。